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七年一貫制中國音樂學系

笙主修考試項目與內容

(2017 年 1 月 9 日修訂)

考試項目 學期	期初考	期中考	期末考
上學期	技術考試 一貫制：每人 7 分鐘 研究生：每人 10 分鐘		自選曲目 考試曲目任選 一貫制：每人 7 分鐘 研究生：每人 10 分鐘
下學期		技術考試 一貫制：每人 7 分鐘 研究生：每人 10 分鐘	傳統曲目考試 考試曲目由各年級指定 曲庫中選出 一貫制：每人 7 分鐘 研究生：每人 10 分鐘

上學期期初技術考試項目與內容

年級	項目與內容
一	- 音階、琶音（調號 1 升、 1 降之內，抽一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Handel: Gigue - Rimsky-Korsakoff: Scheherezade
二	- 音階、琶音（調號 2 升、 2 降之內，抽一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Handel: Sonata No. 2
三	- 音階、琶音（調號 3 升、 3 降之內，抽一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Haydn: Concerto in C, Mov. II. III.
四	- 音階、琶音（調號 4 升、 4 降之內，抽兩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Haydn: Concerto in C, Mov. I
五	- 音階、琶音（調號 5 升、 5 降之內，抽兩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Vivaldi: Concerto in a minor
六	- 音階、琶音（調號 6 升、 6 降之內，抽兩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Charles Colin: 3rd Solo de Concerto
七	- 音階、琶音（全部 24 個大小調，抽兩組關係大、小調，兩個八度上下行吹奏二次，一次圓滑奏、一次斷奏；琶音亦同。小調音階演奏和聲小音階）。 - Mozart: Cocerto in C Mov. I

備註：

- 請使用 36～42 簧加鍵方笙應考。
- 指定樂曲版本請參考附件樂譜。
- 指定樂曲須背譜演奏，可使用鋼琴伴奏。
- 依規定曲目順序演奏；如有需要調整時，會在考試前三日公告。

下學期期中技術考試項目與內容

年級	項目與內容
一	24 首大小調練習曲 No.1、2、3、4。
二	24 首大小調練習曲 No.5、6、7、8。
三	24 首大小調練習曲 No.9、10、11、12。
四	24 首大小調練習曲 No. 13、14、15、16。
五	24 首大小調練習曲 No. 17、18、19、20、。
六	24 首大小調練習曲 No. 21、22、23、24。
七	畢業音樂會曲目中傳統笙曲目中任選

備註：

1. 請以 37 簧加鍵傳統笙應考，考生如果沒有該項樂器准以 36-42 加鍵方笙應考。
2. 練習曲版本請參考附件樂譜。
3. 練習曲須背譜演奏，不可使用伴奏。
4. 練習曲需全部準備；考試當日段落如有需要調整時，會在考試前三日公告。

下學期期末考試傳統曲目指定曲庫

年級	指定曲目
一	1. 《阿里山雲海》楊秉忠作曲 2. 《彩鳳飛翔》魏道謀、陳勝田作曲 3. 《夏日晨光》蘇文慶作曲 4. 《隨想曲》蘇文慶作曲 5. 《美麗的山雀》李志群作曲
二	1. 《五福臨門》董榕森作曲 2. 《笙歌》蘇文慶作曲 3. 《快樂的女戰士》石坡、唐富改編 4. 《海南春曉》高金香作曲 5. 《草原騎兵》原野、吳瑞、胡天泉作曲
三	1. 《雲》蘇文慶作曲 2. 《夢幻般的起伏》王寶康作曲 3. 《草原歡歌》王慧中作曲 4. 《水庫引來金鳳凰》高揚、王慶琛作曲 5. 《湘江春歌》李作明、翁鎮發作曲
四	1. 《草原風光》蘇文慶作曲 2. 《高速的聯想》王寶康作曲 3. 《紅花遍地開》胡天泉、王會義作曲 4. 《織網歌》蕭江、牟善平作曲 5. 《朝元歌》徐超銘改編
五	1. 《鳳凰展翅》董洪德、胡天泉作曲 2. 《騎竹馬》蕭江、牟善平作曲 3. 《鄉音》蘇文慶作曲 4. 《姑蘇行》陳大偉改編、翁鎮發演奏版 5. 《蝴蝶戀花》劉瑜作曲
六	1. 《大起板》李光陸編曲 2. 《孔雀開屏》閻海登作曲 3. 《送茶》徐超銘編曲 4. 《出水蓮》牟善平、蕭江編曲 5. 《小河淌水》陳大偉改編、翁鎮發演奏版

備註：

1. 請使用傳統笙應考。
2. 教學授課內容請包含各年級所有指定樂曲。
3. 請從指定樂曲中挑選曲目應考。
4. 所有考試曲目不得重複使用(之前已經考試過的曲目)，違者議處。